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管委〔2022〕141号

关于印发《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交通领域低碳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单位，临港新片区各镇、各开发公司、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要战略决策部署和上海市碳达峰总体要求，打造引领城市繁荣的绿色交通运输体系，着力推进智慧、低碳、韧性城市建设，管委会组织编制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交通领域低碳发展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细化目标任务分解，确保《行动方案》落地见效。

(此页无正文)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12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6日印发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交通领域低碳发展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要战略决策部署和上海市碳达峰总体要求，有力有序有效做好交通领域碳达峰工作，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临港新片区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行动方案》《临港新片区低碳发展行动方案》《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综合能源“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结合临港新片区交通领域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以及推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建设的部署要求，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短期和中长期的关系，以推动交通高质量发展为引领，坚持能耗总量和单耗双控、交通降碳和治污协同，以运输结构调整、运输体系转型、运输装备升级、基础设施改造为方向，以技术创新和管理提效为支撑，打造引领城市繁荣的绿色交通运输体系，为临港新片区交通强国建设提供支撑。

（二）工作原则

统筹兼顾，梯度落实。正确认识 and 把握碳达峰、碳中和，统筹交通能源消费、碳排放与经济社会和民生发展需求，因业施策，合理确定近远期目标，加快交通领域低碳转型发展，有序推动交通领域不同业态、不同方式分批次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重点突破，示范引领。坚持系统观念，突出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集中发力。立足临港新片区交通发展特点，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在氢能交通、绿电交通、智慧交通、生态交通等领域，实行重点攻关、重点突破，形成示范效应。

创新驱动，共治参与。充分发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的减排潜力，协同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建设和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培育绿色低碳交通可持续发展新路径。强化政府底线约束和发展引导，推动形成政府、企业、公众共治的绿色低碳交通行动体系。

二、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 2050 年，全面建成引领城市繁荣的“低碳型、低能耗、低污染”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实现交通用能与油品“脱钩”、交通服务与碳排放“脱钩”，交通领域梯次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2025 年，公交、出租（含网约车）力争实现近零排放；2030 年，轻型物流（含邮政及城市物流配送），环卫、市内包车等

公共领域用车，以及港作机械和内场车辆力争实现近零排放；2035年，50%以上私家车力争实现近零排放；2050年，新增道路货运车辆力争实现近零排放。

（二）主要指标

聚焦2025年，临港新片区交通领域能耗和碳排放强度不断下降，能源消费结构明显改善，运输组织结构明显优化，绿色出行比例明显提升，绿色管理能力明显增强。

新片区交通领域“双碳”实施方案具体指标

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属性	2025年目标值
强度控制	1	营运货车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下降率	预期性	5%
	2	营运货车单位运输周转量CO ₂ 排放下降率	预期性	5%
	3	港口生产单位吞吐量综合能耗下降率	预期性	1%
	4	港口生产单位吞吐量CO ₂ 排放下降率	预期性	1%
用能结构	5	推广示范应用氢燃料电池车辆数	约束性	1500辆
	6	新能源（氢能）公交、巡游出租车车辆比例	约束性	100%
	7	洋山港集装箱港区区内新能源清洁能源集卡比例	约束性	100%
运输结构	8	海铁联运箱量年增长率	约束性	≥20%
	9	洋山港集装箱水水中转比例	预期性	52%
出行结构	10	公共交通占机动化出行比例	预期性	≥40%
	11	绿色交通出行比例	预期性	≥80%
管理模式	12	基于碳普惠的管理模式	预期性	初步确立

三、重点任务

（一）聚力交通运输双碳攻坚工程，深化运输结构低碳调整

1.提高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效率

整合公路、水路、轨道、民航等交通资源，建立有层有次、逐层集散、内畅外达的综合交通客、货运枢纽体系，强化不同运输方式的高效衔接，加快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综合运输体系。实施综合运输通道能力提升工程，优化通

道内设施结构，推动综合运输通道网络化，支撑“枢纽型”网络构建。重点推动世界级航空枢纽和国际海港枢纽建设。到 2025 年，初步建立综合交通枢纽结构，推进完善“2 海港（洋山深水港和南港）+2 枢纽（四团站和芦潮港站）”的枢纽布局，提升新片区在新发展格局中的枢纽功能。加快建设客货运枢纽场站，实现客运“零距离换乘”和货运“无缝化衔接”。

2.加快建成临港多式联运中心

推进“海、空、铁、公”多式联运示范项目建设，打造铁水、公铁、公水联运品牌线路，构建临港多式联运中心，提升芦潮港铁路联运节点功能，拓展海铁联运市场。到 2025 年，芦潮港中心站海铁联运箱量年增长 20%以上，海铁联运固定班列数量增长至 17 条班列，洋山港集装箱水水中转比例力争提高到 52%；到 2035 年，洋山港集装箱水水中转比例力争达到 55%。积极发展高铁快递、电商快递班列，加强冷链、集装箱、商品车货运多式联运发展。加强道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完善非现场执法系统，加大执法力度。推广跨方式快速换装转运标准化设施设备，提高集装箱共享共用水平。

3.推动航空航海枢纽高质发展

深化航空“区港一体化”发展，加快航空中转、多式联运体系建设，吸引航空快件、航空总部等高能级航空服务企业集聚，努力打造成为面向亚太、辐射全球的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和具有世界影响力的航空服务业高地。推进浦东机场建设区域性航空

总部基地和航空快件国际枢纽中心，以开展国际中转集拼业务为核心，完善集货、高附加值仓储物流、分拨转运和综合监管等功能。优化港区集疏运系统，推进东海大桥智能化集卡系统建设，实现洋山港智能重卡商业化运营。

（二）统筹绿色运输组织优化工程，助力交通体系低碳转型

4.构建集约高效的货运物流体系

创建绿色城市货运配送工程，创新集约高效、绿色低碳的城市配送体系，推进完善“公共/专业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网络”的两级城市配送体系，引导无人配送、分时配送、共同配送等新货运组织形式健康发展。到2025年，基本形成支撑15分钟生活圈的城市配送末端配套设施。发展直达高效的内河货运体系，加快建设集约化内河公共示范港区，推动芦潮港内河港区规划功能转型。提升港口设施设备智能化水平，提高集卡进出港预约平台信息服务水平，推动绿色、智慧港口建设。

5.构建高效通达的客运服务体系

优化公交线网功能结构，提升轨道站点周边50米、100米有公交线路服务比例，促进两网融合。打造需求响应服务+自动驾驶公交示范线路和片区内的需求响应式公交示范网络，形成中运量干线公交、常规公交、定制公交、微公交、自行车、步行相互补充的绿色出行体系。利用新能源化和车辆智能化契机，打造动态监测和管理系统，实现动态客流采集、智能化集群调度、实时用能监测等功能。到2025年，中运量建设里程50公里

以上，常规公交总里程达到965公里以上，主城区建成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达到80%以上，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达到40%以上，组团间公交平均出行时耗缩短1/4；到2035年，全面建成一体化、复合型、高品质的客运体系，形成“1城市级+7地区级+X组团级”的多层次客运枢纽，主城区建成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达到100%，公共交通占机动化出行比例达到50%以上。

6.构建便捷舒适的慢行交通体系

结合通勤生活绿道建设工程、滨水慢行空间打造工程和枢纽站点周边路网建设项目，构建复合立体绿色的慢行交通系统。完善非机动车停车设施，加强电动自行车、共享单车等骑行秩序规范管理。到2025年，主城区慢行系统实现全覆盖，新改建慢行里程达75公里以上，产城融合区骨干绿道总长度达到200公里以上，滴水湖核心片区新改建交通设施无障碍建设率达到100%，基本建成高品质的慢行空间系统；到2035年，全面建成慢行友好的区域交通设施体系，实现组团30分钟慢行可达。

（三）聚焦交通运输装备降碳工程，驱动运输装备低碳升级

7.推进运输车辆全面清洁化

依托绿色出行城市建设、绿色城市货运配送工程和近零碳交通示范项目创建，加快推进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鼓励公路客货运车辆开展能源转型探索，推广应用新能源清洁能源运输车辆，加快推进固定线路、区域短驳等场景的运输车辆全面电动化，鼓励长途运输车辆使用氢

燃料、LNG等清洁能源，同时鼓励并支持车电分离、电池租赁和换电等商业模式发展，积极探索氢燃料电池的多场景、多领域商业性示范应用。到2025年，1500辆氢能源车辆得到示范应用，率先实现公交、出租车零排放转型，建成国内领先的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到2030年，市内包车、物流配送等城市公共领域用车实现清洁化。

8.推进港口机械全面清洁化

依托绿色港口项目建设，努力实现港作机械和内场车辆清洁化，鼓励条件成熟的应用场景优先使用氢能源。2025年，新增和更换的作业机械基本采用清洁能源或新能源，内场车辆和短驳集卡实现清洁能源或新能源替代，推动集卡、物流等车辆氢能化。

（四）部署绿色基础设施提质工程，推动交通设施低碳改造

9.完善绿色出行充换电设施保障

加快建设公交、出租、货运等业态的集中式充（换）电场所。优化公共快充桩网络布局，完善高速公路服务区、港区、客运枢纽、物流园区、公交场站、公共停车场、出租汽车服务中心、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和服务区等区域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新建停车场充电桩全覆盖。强化充换电设施监管与服务，加强充电设施信息互联互通管理，鼓励自（专）用桩共享改造，加强电动汽车有序充电管理。

10.谋划氢燃料供应链体系布局

加强储氢、制氢、加氢关键装备的自主研发能力，发展绿色制氢产业，布局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制氢。发展氢能电池整车制造产业，打造氢能源汽车产业链。推进加氢站、充电站等新型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共享。到 2025 年，建成各类型加氢站点 14 座，氢气自给率达到 30%以上；加快制定氢能基础设施和制氢、储氢、运氢、加氢等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到 2035 年，在新能源制氢、储氢、供氢等领域形成行业标杆。

11.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生态建设

将节能低碳理念贯穿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全过程，提升交通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品质。持续推进绿色公路、绿色港口、绿色航道、绿色交通枢纽建设和改造工程，新建大型交通枢纽设施不低于绿色建筑二星标准。构建绿色养护体系，推动环境保护和生态防护技术、清洁能源和低碳技术、废旧材料循环利用技术应用。持续推进绿色交通基础设施设计、建设及运维成套技术研究，深入开展养护再生材料、长寿命路面、风光储一体化、智能微电网等节能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与集成应用。

（五）立足绿色科技创新引领工程，引导科技赋能交通低碳

12.加快推进低碳智慧交通融合

借助“易的 PASS”对道路交通参数进行全量感知，结合 SCATS 信号灯控制系统，智能化精细化对路面交通进行调优，持续提高通行效率。依托 5G、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和车路

协同等新基建技术，支撑东海大桥智能集卡系统建设，推行碳排放差异化通行策略，加强互联网+货运物流、MaaS等新业态、新模式的创新应用，进一步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治理。提升交通综合能源补给站智慧水平，在新建站点全面推广人脸识别、无卡支付、车牌识别等先进技术，“一键加油”功能在新片区交通综合能源补给站覆盖率达100%，全部站点实现与政府安全、环保主管部门信息监控系统联网。

（六）着眼绿色管理能力提升工程，支撑双碳治理体系建设

13.加强交通碳排放统计监测管理

开展交通运输碳排放核算方法、碳达峰影响因素识别、碳排放监管和预测预警等关键技术应用研究，科学谋划重点工作。根据本市交通领域碳排放监测、报告和核查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新片区全口径交通运输碳排放监测体系，强化新片区交通领域碳排放统计监测核算与监督考核。

14.推进绿色交通的市场机制运用

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加强交通行业与银行、基金和证券等金融部门在绿色低碳领域的合作。积极引导交通重点用能企业加入全国碳交易市场，基于MaaS平台完善交通领域碳普惠激励机制，探索应用价格、税收等优惠机制引导绿色交通建设可持续发展，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绿色交通领域，拓宽绿色交通融资渠道。

15.积极创建近零碳交通示范项目

打造新片区十大近零碳交通示范项目，以点带面促进全行业节能降碳。全面推进氢能公交（含定制公交、中运量）、氢能出租应用示范，持续推动氢能重卡市场化落地，扎实推进近零碳绿色公路、近零碳城市道路、近零碳港口码头和近零碳客货运枢纽建设，探索推进光储充一体化微网零碳充电站、可再生能源制氢加氢一体化加氢站和绿色出行碳普惠制试点，逐步实现重点领域二氧化碳近零排放。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依托交通强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临港新片区交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组织领导，提升临港新片区相关职能部门、相关镇以及重点用能企业等相关主体的参与度，强化责任分工和任务落实，及时研究解决工作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实施以碳排放强度控制为主，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支持重点领域、重点企业率先实现碳达峰，组织开展碳达峰、碳中和先行示范，培育低碳交通示范企业。

（二）加强技术支撑

加强与行业协会、高校、研究机构的密切合作，组建一批专业权威、经验丰富的技术支撑团队，在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污染治理、绿色出行等工作中提出建设性意见。加强经验交流，引导行业选择使用优秀节能减排装备及技术、产品。

（三）加强资金保障

统筹利用专项资金，对于符合碳达峰、碳中和要求的绿色低碳交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予以财政支持。利用市场机制拓宽投融资渠道，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形成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项目。

（四）加强宣传引导

结合世界环境日、节能宣传周、科技活动周、公交出行宣传周、绿色出行宣传月等持续开展绿色低碳交通宣传教育，倡导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绿色低碳的交通运输消费方式，引导全行业提升生态文明理念。定期组织开展绿色低碳交通培训教育、技术和经验交流工作，将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碳达峰碳中和、污染防治、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生态保护等相关知识纳入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抓好绿色低碳交通基础教育、专业教育、社会教育和岗位培训，全面提升全行业人员素质。

临港新片区交通领域低碳发展行动方案任务清单

任务板块	任务分项	序号	任务内容	时间节点	牵头部门（单位）	配合部门（单位）
一、聚力交通运输双碳攻坚工程，深化运输结构低碳调整	1.提高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效率	1	围绕临港装备业基地、港区等完善货运通道方案，构建临港新片区主要货运通道和次要货运通道，实现客运通道与货运通道的有效分离。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规资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2.加快建成临港多式联运中心	2	落实道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推动重点货运源头单位安装称重检测设备。	持续实施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综保处、高科处）	浦东交警八大队、新片区建交中心
		3	落实跨方式快速换装转运标准化设施设备工作，提高集装箱共享共用水平。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综保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上港集团、各货运企业
	3.推动航空航海枢纽高质发展	4	推进浦东机场建设区域性航空总部基地和航空快件国际枢纽中心，以开展国际中转集拼业务为核心，完善集货、高附加值仓储物流、分拨转运和综合监管等功能。	2035年	新片区管委会（综保处）	机场集团、上港集团
二、统筹绿色运输组织优化工程，助力交通体系低碳转型	4.构建集约高效的货运物流体系	5	创新集约高效、绿色低碳的城市配送体系，推进完善“公共/专业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网络”的两级城市配送体系，引导无人配送、分时配送、共同配送等新货运组织形式健康发展。到2025年，基本形成支撑15分钟生活圈的城市配送末端配套设施。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金贸处）	新片区管委会（规资处、发改处、高科处、综保处）、临港大数据中心、临港公安处
	5.构建高效通达的客运服务体系	6	优化公交线网功能结构，提升轨道站点周边50米、100米有公交线路服务比例，促进两网融合。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申通地铁
		7	打造需求响应服务+自动驾驶公交示范线路和片区内的需求响应式公交示范网络。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临港捷运

任务板块	任务分项	序号	任务内容	时间节点	牵头部门（单位）	配合部门（单位）
		8	利用新能源化和车辆智能化契机，打造动态监测和管理系统，实现动态客流采集、智能化集群调度、实时用能监测等功能。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临港捷运
		9	到2025年，中运量建设里程50公里以上，常规公交总里程达到965公里以上，主城区建成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达到80%以上，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达到40%以上，组团间公交平均出行时耗缩短1/4。到2035年，全面建成一体化、复合型、高品质的客运体系，形成“1城市级+7地区级+X组团级”的多层次客运枢纽，主城区建成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达到100%，公共交通占机动化出行比例达到50%以上。	2025年、203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临港捷运
	6.构建便捷舒适的慢行交通体系	10	完善非机动车停车设施，加强电动自行车、共享单车等骑行秩序规范管理。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综合执法大队）、新片区建交中心
		11	到2025年，主城区慢行系统实现全覆盖，新改建慢行里程达75公里以上，产城融合区骨干绿道总长度达到200公里以上，滴水湖核心片区新改建交通设施无障碍建设率达到100%，基本建成高品质的慢行空间系统。到2035年，全面建成慢行友好的区域交通设施体系，实现组团30分钟慢行可达。	2025年、203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生态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

任务板块	任务分项	序号	任务内容	时间节点	牵头部门（单位）	配合部门（单位）
三、聚焦交通运输装备降碳工程，驱动运输装备低碳升级	7.推进运输车辆全面清洁化	12	加快推进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到 2025 年，实现公交、出租车氢能化；到 2030 年，市内包车、物流配送等城市公共领域用车实现清洁化。	2025 年、2030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高科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13	开展公路客货运车辆能源转型探索，推广应用新能源清洁能源运输车辆，加快推进固定线路、区域短驳等场景的运输车辆全面电动化，开展长途运输车辆使用氢燃料、LNG 等清洁能源推进工作，支持并发展车电分离、电池租赁和换电等商业模式。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高科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14	探索氢燃料电池的多场景、多领域商业性示范应用，到 2025 年，在公共交通、货物运输、养护作业等领域推广应用不少于 1500 辆氢能源车辆。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高科处、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生态处、商旅处、社发处）、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临港捷运
	8.推进港口机械全面清洁化	15	2025 年，新增和更换的作业机械基本采用清洁能源或新能源，内场车辆和短驳集卡实现清洁能源或新能源替代，推动集卡、物流等车辆氢能化。	2025 年	上港集团、新片区管委会（综保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四、部署绿色基础设施提质工程，推动交通设施低碳改造	9.完善绿色出行充换电设施保障	16	加快公交、出租、货运等业态的集中式充（换）电场站建设（包括油氢电合建站），新建停车场充电桩全覆盖。加强充电设施信息互联互通管理，鼓励自（专）用桩共享改造，加强电动汽车有序充电管理。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规资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10.谋划氢燃料供应链体系布局	17	加强储氢、制氢、加氢关键装备的自主研发能力，发展绿色制氢产业，布局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制氢。	持续实施	新片区管委会（高科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建交处）

任务板块	任务分项	序号	任务内容	时间节点	牵头部门（单位）	配合部门（单位）
		18	发展氢能电池整车制造产业，打造氢能源汽车产业链。	持续实施	新片区管委会（高科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建交处）
		19	推进加氢站、充电站等新型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共享。到 2025 年，建成各类型加氢站点 14 座，氢气自给率达到 30%以上。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规资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20	加快制定氢能基础设施和制氢、储氢、运氢、加氢等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到 2035 年，在新能源制氢、储氢、供氢等领域形成行业标杆。	203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制度处、高科处、应急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11.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生态建设	21	新建大型交通枢纽设施不低于绿色建筑二星标准，对既有枢纽设施实施绿色化改造。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规资处、财政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22	构建绿色养护体系，推广应用环境保护和生态防护技术、清洁能源和低碳技术、废旧材料循环利用技术。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生态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23	开展养护再生材料、长寿命路面、风光储一体化、智能微电网等节能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与集成应用。	持续实施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生态处、高科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五、立足绿色科技创新引领工程，引导科技赋能交通低碳	12.加快推进低碳智慧交通融合	24	提升交通综合能源补给站智慧水平。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高科处、生态处、应急处）、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大数据中心、各交通重点用能企业
六、着眼绿色管理能力提升工程，	13.加强交通碳排放统计监测管理	25	开展交通运输碳排放核算方法、碳达峰影响因素识别、碳排放监管和预测预警等关键技术应用研究。	2025 年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高科处）、临港大数据中心、各交通重点用能企业

任务板块	任务分项	序号	任务内容	时间节点	牵头部门（单位）	配合部门（单位）
支撑双碳治理体系建设	14.推进绿色交通的市场机制运用	26	建立健全全口径交通运输碳排放监测体系，强化碳排放统计监测核算与监督考核。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高科处）、临港大数据中心、各交通重点用能企业
		27	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加强交通行业与银行、基金和证券等金融部门在绿色低碳领域的合作。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发改处、金贸处、财政处、制度处）
		28	积极引导更多的交通重点用能企业加入全国碳交易。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生态处）	新片区建交中心、各交通重点用能企业
		29	完善交通领域碳普惠激励机制。	2025年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金贸处、财政处、制度处）、新片区建交中心
	15.积极创建近零碳交通示范项目	30	率先实现中运量、公交、出租领域近零示范，创建一批近零碳内河港口码头、客货运枢纽，推广资源循环利用项目，试点绿色出行碳普惠制。	持续实施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临港捷运
		31	探索推进“光储充一体化微网零碳充电站”、“可再生能源制氢加氢一体化加氢站”等零碳示范项目。	持续实施	新片区管委会（建交处）	新片区管委会（生态处）、新片区建交中心、临港公交、临港捷运